



在坚持中深化

——我市扎实推进作风建设纪实

通讯员 周茜 邓子庆

市纪委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组 交叉检查整治“四风”问题

本报讯 通讯员阮秀平报道:日前,市纪委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组抽调联系单位有关人员,对各联系单位“四风”问题开展交叉检查,以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针对当前“四风”问题出现的隐形变异特点,该纪检组抽调联系单位政治素养高、业务精通的财务人员和纪检专干,以交叉检查为形式,以相互促进为目的,实行检查组成员与本单位回避的检查原则,混编成两个检查组,每个检查组既有联系单位财务人员和纪检专干,又有纪检组干部,每名检查人员分工明确,各有侧重。其中,纪检组干部重点检查“三重一大”事项;联系单位纪检专干重点检查“两个责任”,特别是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财务人员重点检查财务凭证。

截至目前,此次交叉检查共发现问题64个,其中上交市纪委17个,责令各单位党组(党委)整改47个,并逐一向各联系单位开出问题清单,提出整改要求,督促各单位逐个整改落实到位。

市检察院开展内部巡察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本报讯 通讯员谢克报道:日前,市检察院成立巡察工作专班,完成了对崇阳县检察院党组的系统内部巡察工作,拉开了该院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巡察系统内部巡察工作序幕。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巡察队伍建设,市检察院巡察组聚焦对巡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这个根本,突出主责主业,紧盯“六项纪律”,紧盯“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问题,对全系统党组织开展政治巡察,强化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等情况的监督。

该巡察组通过与崇阳县检察院党组成员(专委)、入额检察官、部分副科级以上干部、退休干部等30名同志的个别谈话,以及走访了解发案单位,与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进行座谈等,先后发现问题35个,移交重点问题线索3个,有效发挥了巡察利剑作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检奠定了基层。

嘉鱼开展内部作风巡查 从严监管纪检队伍

本报讯 通讯员陈琳、万敏报道:“请问这笔账目是怎么回事?请你来解释一下。”

“谈话室的利用情况怎么样?你们在谈话室开展了几次谈话?都录音录像了吗?”

连日来,嘉鱼县纪委组成的2个巡查组,采取不打招呼、不定路线等方式,深入各镇、派出(驻)机构,扎实开展内部作风巡查。

此次巡查采取查阅党组(党委)会议记录,检查工作笔记、工作日志和个别座谈等方式,重点检查纪委书记(纪检组长)履行专职专责情况,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情况,以及谈话室全程录音录像情况、违纪款暂扣收缴情况、“走读式”谈话台账登记情况等。

据悉,自今年3月份起,该县纪委已经组织开展了3次内部作风巡查,并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梳理,通过反馈意见、下发整改通知书、跟踪督办等方式,督促巡查对象限期整改。

通城采取“四个一”措施 强化扶贫领域监督

本报讯 通讯员李嘉、刘友洲、胡伟刚报道:“截至目前,我县已完成问题线索调查处理43件,组织处理108人,纪律处分44人。”近日,通城县纪委监委局有关负责人介绍。

近年来,通城县纪委认真履行党内专责监督机关职能,持续加大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力度,采取“四个一”措施,即建立一本线索台账、开展一次督查活动、深化一次专题巡察、学习一批典型案例,以严明的纪律护航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

同时,围绕乡镇党委、政府脱贫攻坚政治责任落实不力、职能部门履责不力、帮扶工作不实、党员干部在落实政策过程中以权谋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不力等问题,采取领导带队督查和明察暗访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精准督查。



日前,赤壁市余家桥乡纪委邀请湖北院大二学生,以廉政漫画、警示标语及宣传喷绘、布置廉政文化展示墙等形式,对该乡沿街围墙、机关走廊、路灯灯杆等进行“靓化”,有效传播了廉政文化,促进了廉政文化进机关、进街道、进校园、进家庭。

通讯员 季轩 摄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市牢牢把握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326个,处理1674人,其中给予党政纪处分1386人,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取得明显成效,党风政风为之一新,社风民风持续向好。

务实重行,以上率下引领新风气

坚决向党中央看齐。2013年1月,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条意见”出台后,市委迅速制定《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书记的若干意见》(简称“七条要求”)。2017年初,又结合新情况新问题出台“新七条要求”,市领导带头做起,从“减少陪同、精简会议、减少文件、控制饮酒、深入基层、亲商爱企、实干担当”28字带头干起,再次表明对改进作风一以贯之的坚决态度。

5年来,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把践行规定、落实规定作为头等大事干实干好。2013年,专题组织开展转变作风优化营商环境集中整治活动“亮剑”“四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期间,市委一班人带头“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引领“严实”作风;2016年正月初七上班,就召开全市性大会严敲作风“警钟”,别样“开门红”彰显市委决心和定力;2017年,将作风建设与全媒体问政有机结合,进一步拓宽群众参与的深度和广度。

5年来,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把务实重行的优良作风落实到脱贫攻坚、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工作一线上,从领街督办“一区二带三四五城”、“211”工程到远赴外地招商引资;从深入一线指导防汛抗旱救灾到突击暗访乡镇干部工作作风;从走进困难农户家中现场商讨制定帮扶方案到走入田间地头关心农业生产;从冒雨赴乡镇开展“聚力脱贫攻坚、五级代表在行动”活动到市委书记、市长在禽流感期间亲自为贺胜鸡汤代言……足迹遍及全市各地,带动各级干部在责任践行中见担当、见成效。

5年来,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简约不简单”工作思路,带头减文控会,“文件简报突出重点、数量下降”“多会合一、长会短开、短会少开或不开”成为常态。2016

年的会议次数、会议费用、发文量与2012年相比均下降50%以上。今年2月,采取“十会合一”形式举行三级干部视频会议,6位市领导部署工作均不超过8分钟。这样“简约”的会风文风不仅精简了费用,更提升了效率,使勤俭意识蔚然成风。

这些实际行动,为全市党员干部改进作风、正风肃纪树立了榜样,形成了巨大的“头雁”效应。

严字当头,扼杀不正之风于萌芽

十八大以来,我市始终保持惩治“四风”高频高压,打出了一系列剑指作风之弊、从严监督干部的“组合拳”。

小处着手治陋习。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紧盯重要节点加强监督检查,紧盯一件件“小事”,从市县乡三级联动检查,再到使用“短片问纪”“大数据问纪”等新媒体、新技术监督,构建了由纪检监察机关牵头,有关职能部门、新闻媒体和志愿者参与的“联查一体化、信息共享化”工作机制,持续开展明察暗访,越到节日越严,在全市编织了一张立体化、全覆盖的查纠“四风”问题之网,让不良作风在持续的“点刹车”中终止。

数据体现新成效。从群众反映最强烈的公款吃喝、公款送礼、公款旅游这三类问题的整治情况来看,市直单位“三公”经费决算逐年下降,由2012年的15264万元下降到2016年的4936万元,共减少了10328万元,下降了67.7%,其中,公务接待费最为明显,下降了88.4%。

专项整治医新症。针对群众反映最强烈的“四风”突出问题,我市“狙击”目标越来越聚焦,先后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主题、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主题等,开展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利用婚丧嫁娶等事宜借机敛财、利用机关内部食堂或培训中心违规公款消费、改革后公车管理使用等50余

项治理,以突出问题治理带动整体水平全面提升。

目前,市直机关公车改革全部完成,取消车辆141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51.1%;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全面完成办公用房清理,腾退办公用房面积4.54万平方米;市直230个预算单位,全部在政府网站按规定公开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情况,公务卡发卡率达100%……

同时,针对“四风”新动向新问题,不断创新方法路径。2017年,围绕市委“三抓一优”决策部署,针对影响环境发展的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等突出问题,主动对接新媒体、新应用、新受众,以“一月一主题、一月一问政”的方式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追责问责178人,持续释放铁面执纪、越往后执纪越严的信号,工作成效得到群众认可。

十八大以来,仅市本级就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1批次158起,有力营造了“不敢”的氛围,维护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形成了知畏知止、收敛收手的压倒性态势。

与此同时,我市注重将作风建设成果固化,修订并完善了《咸宁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实施细则》、《咸宁市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咸宁市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细则的通知》等59部制度,变“扬汤止沸”为“釜底抽薪”,为源头上刹“四风”提供了一整套操作性强的制度规范。

干部群众普遍反映,随着规矩越来越明晰,别说“红线”不能踩,想钻空子、打个“擦边球”也不行了,制度形成的“带电高压线”牢牢绑住了“任性的权力”。

形成常态,新风正气激发正能量

好作风带来新变化。“这些年变化最大的是公务接待。”一名工作20多年的乡镇党委书记说,“以前,上面有工作组下来检

查是最头疼的,安排餐馆接待不说还要陪酒,有时一周天天得应酬,身体都喝坏了。现在好了,最多在食堂简单吃个工作餐,甚至不接待也没关系,大家都轻松了。”

转作风,到底有没有“转”出效果,老百姓看的最明白。

通山县九宫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的不少单位开会都指定要到景区来,家家酒店都客满为患,旅游旺季时,普通游客想订房都困难。八项规定出台后,再也没有单位到景区来开会,也基本见不到公车到处“溜达”了。

更多身边的变化,干部群众能明显感受到:高档饭店不再“高朋满座”了,车轮上的腐败少了,脚踏地下的基层的多了;基层党员干部吃拿卡要、雁过拔毛的少了,职能部门“冷、硬、横、推”的衙门作风逐渐好转,履职尽责意识增强了,服务质量提高了,办事越来越方便了……

“要简化程序,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路。”今年7月24日,丁小强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调研“放管服”工作时强调。如今,我市在“五证合一”改革基础上,整合涉及企业登记、备案的27项证照,全面实施“多证合一”登记模式,实现了“一照一码”走天下,并积极扩展政务服务事项网上运行。

好作风推动好发展。今年上半年,我市新签约项目308个,同比增长38%;协议投资额1317亿元,同比增长112%。今年前8个月,我市多项指标在全省跑入第一方阵:税收增幅全省第一,固定资产投资增幅全省第五,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全省第四。

好作风赢得民心。2016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民意调查数据显示,93.7%的群众对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成效表示满意,比2013年提高了18.3%。

常怀“五颗心” 巡察亮利剑

◎ 刘海元

巡察工作是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战略性制度安排。习近平总书记任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在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加大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力度。巡察干部要常怀五心,躬行自醒,努力当好全面从严治党“前哨尖兵”。

对党要忠心。“天下大德,莫大于忠”。作为一名党员,从站在党旗前庄严宣誓那一刻起,“对党忠诚、永不叛党”就已成为党员的底线要求。进了党的门,成为党的人,就必须无条件地认同、遵守和维护党纪党规,要在政治上讲忠诚、组织上讲服从、行动上讲纪律。“人无信不立”,党旗下的铮铮誓言,不是简单的一句口号,而是一辈子必须践行的庄严承诺。不忘初心、方得始终,记不住、认不清、看不透这一点,朱明国、金道铭、魏健等人的下场就是前车之鉴。作为一名巡察干部,“忠诚”是立身之本,巡察既是对被巡察单位的“政治体检”,也是对巡察干部是否忠诚于党的“试金石”。做到了对党忠诚,关键时刻才能靠得住,信得过、放得心,党和人民才会赋予重任。

为民要真心。“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我们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巡察工作是自上而下监督和自下而上监督的交汇平台,同样离不开群众的支持和拥护。要想得到群众支持,就要真心诚意解决群众关心的问题,用实际行动换取群众的信任。在巡察过程中,巡察到哪里,就要把党中央的决心与信心传递到哪里,让群众充分信任党、信任巡察组,群众才会敞开心扉、放下戒心,讲真话、说实话。虽然群众反映的问题多数是个人利益诉求的小事,不是巡察工作的重点,但也要认真对待,除了从中分析发现有价值的问题线索外,对移交给相关部门信访件也要跟踪督办,直到给群众一个处理结果。小事串起“大民心”,在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中,汇聚党心与民意,厚植党的执政之基。

用权要公心。“正义是最强的力量”。巡察工作的正义来自哪里,来自巡察干部的秉公用权。巡察工作越到基层,地域范围小、亲朋熟人多,大家“低头不见抬头见”,有形无形的人情干扰越复杂,巡察干部越容易“为情所困”。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如何处理好私情与公权的关系,是巡

察干部面临的一道考题。“私心过重、公心难存”,这就要求巡察干部要保持高度的政治定力,要充分认识到权力是党和人民所赋予的责任、信任和重托,职责就是维护党规党纪不容侵犯,干的是“得罪人”的活,不得罪私情,就会得罪公权。人情从来不是错,拿原则做人情才是错,如果纪律人情边界不清、立场不明,于公于私,害莫大焉。巡察干部要牢记总书记给我们算过的一笔政治账、人心向背账:不得罪腐败分子,就要得罪十三亿人民。

干事要细心。“天下大事,必作于细”。大国工匠李万君把直径仅有3.2毫米的两根焊条分毫不差地对焊在一起,无需打磨,不留一丝痕迹,20米外,只要听到焊接声音,就能判断出电流电压的大小。李万君把每一件简单的事做得不简单,把每一件平凡的事做得不平凡,成功的“秘诀”就是:专注、严谨、细致地对待每一件事。巡察工作也要有“工匠精神”,要下一番“绣花”工夫,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特别是现在,在高压态势下,一些“四风”问题由“地上”转入“地下”,躲进了“青纱帐”、穿上了“隐身衣”,这就要求巡察干部

会“用望远镜”查找问题、会用“放大镜”搜寻问题、会用“显微镜”分析问题,善听弦外之音,细辨蛛丝马迹,从隐藏在各种材料的字里行间发现问题线索,从谈话了解、调研走访、明查暗访中发现问题线索。

律己要清心。“清心为治本,直道是身谋”。特别是巡察干部,要躬行自醒,清心律己,时刻保持共产党人的正义感、是非观和原则性,练就“金刚不坏之身”,要把党纪规矩体现在日常工作、生活的点滴上,面对责任不含糊、面对诱惑不心跳、面对歪风不手软、做到“心不动于微利之诱,目不眩于五色之惑”。要珍惜自己的声誉,慎独慎微,做忠诚干净担当的表率。要巡察别人,先要巡察自己,铁肩才能担道义,打铁必须自身硬,只有严于律己,方能敢于正人。

(作者系通山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

